

中共东北大学机关委员会文件

东大机关党字〔2020〕11号

关于同意中共东北大学基建管理处支部委员会 补选支委会委员的批复

中共东北大学基建管理处支部委员会：

你们《关于中共东北大学基建管理处支部委员会补选支委会委员的请示》收悉。经研究：

一、同意你们召开党员大会和大会议程；

二、同意你们提出的支委会委员增补候选人名额和差额比例；

三、原则同意你们拟定的选举形式和选举办法。

请你们严格按照党章和有关规定，做好选举各项工作。

此复

中共东北大学机关委员会

2020年6月18日

